

证券代码：002576

证券简称：通达动力

公告编号：2024-009

##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核销坏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，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3月27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、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核销坏账的议案》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本次坏账核销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现将本次核销坏账具体内容公告如下：

#### 一、核销坏账情况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《公司章程》《关于上市公司做好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等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《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财务信息披露质量的通知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，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，公司按照依法合规、规范操作、逐笔审批、账销案存的原则，对子公司截止2023年12月31日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且追收无果的应收账款1笔，金额共计735,213.40元予以核销。

子公司核销的主要应收账款：

序号	单位名称	应收账款性质	核销金额	核销原因
1	连云港闽东特钢有限公司	货款	735,213.40	法院判决
合 计			735,213.40	

本次申请核销的坏账形成的主要原因：账龄较长，属逾期 5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，经起诉胜诉后仍无法收回。公司加大应收账款回收力度，通过对账、函证、起诉、法院调解、法院判决等多种手段对相应客户拖欠的货款进行催收，经法院判决执行后，上述款项仍无法收回，已实质产生坏账损失。因此，公司对上述款项予以核销。公司对上述应收款项仍将保留继续追索的权利。

#### 二、本次核销坏账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本次核销的坏账，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，不会对公司2023年及以前年度损益产生影响。本次核销坏账事项，真实反映企业财务状况，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涉及公司关联方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### 三、监事会意见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我们认真核查公司本次核销坏账的情况，认为本次核销坏账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，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情况，不涉及公司关联方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同意本次坏账核销事项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3月29日